

自行监测方案

企业名称：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编制时间：2019年11月

一、企业概况

江苏坚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3月25日，注册资本23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（自然人控股），原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2号，原具有年产电磁干扰（EMI）滤波器150万套的生产规模。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常州坚力电子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人民币，搬迁至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香樟路52号，占地面积9225.9m²，总建筑面积13027m²。建设项目于2012年10月投入生产，主营项目为变压器、滤波器和电抗器的生产及销售（国民经济分类代码C3821）。

二、手工监测方案

（一）废气监测方案

1、废气监测点位、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

废气监测点位、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1。

表1 废气污染源监测内容一览表

序号	污染源类型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测试要求	备注
1	无组织废气	厂界	VOCs	年/次	记录设施、工况、生产负荷等	/
			锡及其化合物			
			苯乙烯			
2	有组织废气	DA001	VOCs	年/次		
			锡及其化合物	年/次		
			沥青烟	年/次		
		DA002	VOCs	年/次		
苯乙烯	年/次					

2、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要求

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见表2。

表2 废气污染物监测方法一览表

序号	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及依据	备注
1	VOCs	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HJ644-2013	无组织
2	锡及其化合物	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/T 65—2001	无组织
3	苯乙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/ 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无组织
4	VOCs	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固相吸附-热脱附 / 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734-2014	有组织
5	锡及其化合物	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/T 65—2001	有组织
6	苯乙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 热脱附-气相色谱法 HJ 583-2010	有组织
7	沥青烟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的测定 重量法 HJT 45-1999	有组织

表 3 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情况

序号	排放口编号	排放口名称	污染物种类	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		
				名称	速率限值 (kg/h)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(mg/m ³)
1	DA001	P1	锡及其化合物	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	0.31	8.5
2			沥青烟	GB16397-1996	0.18	40
3			挥发性有机物	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/ 524-2014	1.5	50
4	DA002	P2	挥发性有机物	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/ 524-2014	1.5	50
5			苯乙烯	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-1993	6.5	/
6	/	无组织	VOCs	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/ 524-2014	/	2.0
7			锡及其化合物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中标准	/	0.040
8			苯乙烯	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-1993	/	5.0

（二）废水监测方案

单独排向市政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水无需开展自行监测。

（三）手工监测质量保证

1、机构和人员要求：我公司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公司进行手工监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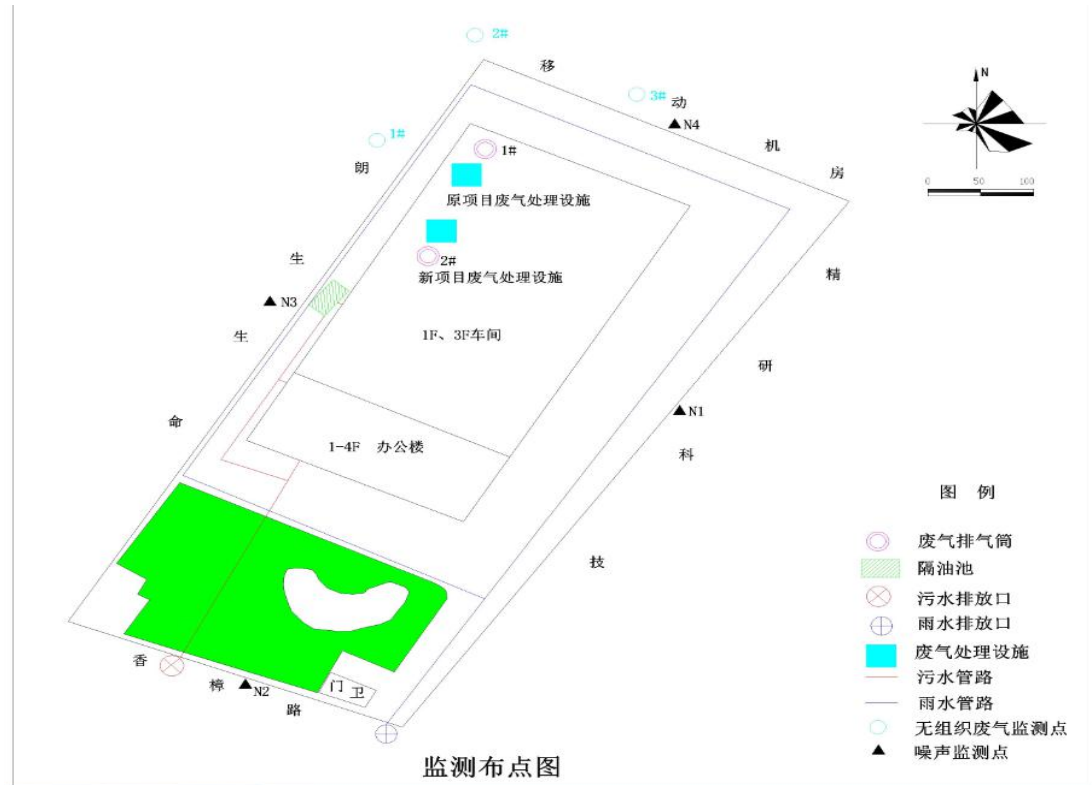
2、监测分析方法要求：首先采用国家标准方法，在没有国标方法时，采用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环保部推荐方法。

3、仪器要求：所有监测仪器、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
4、环境空气、废气监测要求：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194-2005）、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397-2007）和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（HJ/T373-2007）中的要求进行。

5、记录报告要求：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、准确、不得随意涂改。监测数据和报告经“三校”“三审”。

二、监测点位示意图



三、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

按照 HJ 819 要求，排污单位应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及开展状况，梳理全过程监测质控要求，建立自行监测质量保障与质量控制体系。

四、监测数据记录、整理、存档要求

监测期间手工监测的记录按照 HJ819 执行，同步记录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。监测数据要求保存电子台账和纸质台账，保存时限不得少于三年。